

证券代码：688272 证券简称：富吉瑞 公告编号：2023-021

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公司经营情况、公司相关薪酬制度以及董监高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并结合公司所处地区、行业和规模等特点，制定了 2023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本方案已经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

适用对象：公司 2023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
适用期限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执行

二、薪酬发放标准

（一）董事薪酬

1、独立董事薪酬：

采用津贴制，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人民币 6 万元（含税）/年。

2、其他董事薪酬标准

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具体任职岗位领取薪酬，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，非独立董事均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。

（二）监事薪酬

公司监事会成员均为公司员工，根据其具体任职岗位领取薪酬，不领取监事职务报酬。

（三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

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具体任职岗位，并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。

三、其他规定

2023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针对公司所处地区、行业和规模等特点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，有利于充分发挥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，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，并同意将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6 日